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1-28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9日(星期一)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泉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4,564,3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6953%。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4,562,8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7.6944%。通过网络参与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8%。

2.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05,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8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做出表决: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4、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97%;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5、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6、审议《关于2021年度融资规模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核定规模内审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97%;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8、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562,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97%;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鲁黎、王毅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0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1-21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白药01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白药JLC2,期权代码:037112。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3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2、公司于2020年4月2日至2020年4月11日张榜公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公示期满,没有任何公司员工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公司监事会对首批授予激励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4月15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0年4月21日,公司通过现场会议、网络投票以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0年4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首批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1年3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至2021年4月6日张榜公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公示期满,没有任何公司员工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2021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二、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期权简称:白药JLC2

2、授予日:2021年3月25日

3、标的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4、本次预留部分期权的行权价格:123.32 元/股。

5、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共1人,授予的股票期权为120万份,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以下百分比计算结果为四舍五入的数据):

名单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计划股授予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董明	首席执行官	120	6.00%	0.094%
预留授予合计		120	6.00%	0.094%

6、行权有效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

7、预留部分期权的行权时间: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24个月内按 50%:50%的比例分两期行权。

8、行权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在2021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之一,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2021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5%,且2021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40%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2022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且2022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40%

注:以上"净资产收益率"是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计算依据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计算均以激励成本摊销前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如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实施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发行、重大资产重组等影响净利润、净资产的事项,应在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时剔除该事项的影响。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才可行权,具体行权比例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绩效考核级别	公司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可行权比例
A(优秀)	完成	100%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0%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白药JLC2

2、期权代码:037112

3、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1年4月19日

4、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共1人,为公司首席执行官,授予的股票期权为120万份。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 2021-036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运营数据公告(修订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发布了《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3月运营数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5)。公司对2021年1-3月累计完成的客运人公里、可用吨公里、收入吨公里等部分运营数据进行修订更新,更新后的公告内容如下:

一、运营情况

2021年3月,本公司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公里计)同比上升143.74%,其中国内和地区航线客运运力投入分别同比上升216.52%和11.12%,国际航线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下降76.47%;旅客周转量(按客运人公里计)同比上升219.91%,其中国内和地区航线旅客周转量分别同比上升299.11%和123.35%,国际航线旅客周转量同比下降82.23%;客座率为72.91%,同比上升17.36个百分点,其中国内和地区航线客座率分别同比上升15.29和26.47个百分点,国际航线客座率下降11.52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本公司货运业务仅为随客机运行的货物运输,且该业务已交由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独家经营。2021年3月货邮周转量(按货邮载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189.50%。

2021年3月,公司新开南京-丽江、济南-沈阳、常州-长沙、武汉-乌鲁木齐、昆明-鄂尔多斯、温州-桂林、宁波-遵义-西昌、长春-合肥-柳州、沈阳-合肥-南宁等国内客运航线。

二、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客运需求稳健恢复

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平稳向好,旅客出行意愿增强,民航客运需求正呈现稳健恢复发展的态势。根据民航局2021年3月中旬对2021年行业发展前景的展望,中国民航全年运输总规模有望恢复至疫情前80%以上,旅客运输量预计可恢复至疫情前90%左右。

2020年初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旅客出行需求和意愿大幅降低,本公司运力投入和旅客运输量等指标大幅下滑。随着国内疫情形势好转,2021年一季度国内航线客运能力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改善,国内客运运力投入、国内旅客周转量、国内旅客运输量等指标第一季度同比增长均达50%以上。在航线优化方面,公司通过部分国际运力转投国内、新开航线、加密航班、换宽体机等一系列举措,优化了通达全国34个省市地区184个通航点的790条航线。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一季度推出多款贵宾室产品,包括文创、伴手礼、权益卡等,并在上海出发的精品航线上推出特色餐点,进一步丰富全链条、多元化的产品体系。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仍是影响民航行业恢复发展的最大不确定性因素,国外的疫情状况仍旧复杂,各国情况差异性较大,国际客运市场的恢复仍未见明显起色。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全球疫情动态,紧密跟踪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积极应对疫情给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和挑战。

三、飞机机队

2021年3月,本公司引进3架A320NEO飞机,退出1架A320飞机。截至2021年3月末,本公司合计运营730架飞机,其中自有飞机285架,融资租赁飞机253架,经营租赁飞机192架。

飞机机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架

序号	机型	自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宽体客机		44	45	5	94
1	B777系列	10	10	0	20
2	B787系列	3	7	0	10
3	A350系列	1	7	0	8
4	A330系列	30	21	5	56
窄体客机		239	207	187	633
5	A320系列	137	134	71	342
6	B737系列	102	73	116	291
支线客机		2	1	0	3
7	ARJ系列	2	1	0	3
合　计		285	253	192	730

注:飞机机队中不包括本公司自有和托管的9架公务机。

四、主要运营数据

	2021年3月月度完成数	2020年3月月度完成数	同比增长	2021年1-3月累计完成数	2020年1-3月累计完成数	同比增长
客运数据						
可用座公里(ASK)(百万)	16,376.64	6,718.83	143.74 %	37,225.43	36,701.68	1.43 %
-国内航线	15,941.64	5,036.50	216.52 %	35,992.96	22,915.68	57.07 %
-国际航线	385.42	1,637.72	-76.47 %	1,093.00	13,194.28	-91.72 %
-地区航线	49.58	44.61	11.12 %	139.46	591.71	-76.43 %
客运人公里(RPK)(百万)	11,940.65	3,732.45	219.91%	24,518.71	24,824.63	-1.23 %
-国内航线	11,777.78	2,951.02	299.11 %	24,081.38	15,407.20	56.30 %
-国际航线	136.76	769.73	-82.23 %	377.90	9,066.59	-95.89 %
-地区航线	26.12	11.69	123.35 %	65.43	361.84	-81.92 %
载运旅客人次(千)	8,609.50	2,263.50	280.36 %	17,638.47	13,717.61	28.56 %
-国内航线	8,568.22	2,117.23	304.69 %	17,529.23	11,438.40	53.25%
-国际航线	23.85	136.71	-82.56 %	61.49	2,004.12	-96.93 %
-地区航线	17.43	9.56	82.23 %	44.76	275.09	-83.73 %
客座率(%)	72.91	55.55	17.36ptz	65.87	67.64	-1.77 pts
-国内航线	73.88	58.59	15.29 pts	66.91	67.23	-0.33 pts
-国际航线	35.48	47.00	-11.52 pts	34.03	68.63	-34.61 pts
-地区航线	52.68	26.21	26.47 pts	46.91	61.15	-14.24 pts
货运数据						
可用货邮吨公里(APTK)(百万)	967.94	230.07	320.71 %	2,371.88	1,336.34	77.49 %
-国内航线	354.36	88.96	298.34 %	785.06	434.93	80.50 %
-国际航线	609.46	137.90	341.97 %	1,575.35	890.44	76.93 %
-地区航线	4.13	3.22	28.31 %	11.47	20.97	-45.30 %
货邮载运吨公里(RPTK)(百万)	327.66	113.18	189.50 %	810.17	441.13	83.66 %
-国内航线	73.61	36.32	92.07 %	198.27	139.09	42.58 %
-国际航线	253.20	73.90	242.62 %	608.73	298.66	103.82 %
-地区航线	0.86	0.96	-10.89 %	2.58	3.37	-23.57 %
货邮载运量(公斤)(百万)	82.32	36.84	123.44 %	213.62	140.38	52.18 %
-国内航线	49.93	25.81	93.44 %	136.06	96.88	40.44 %
-国际航线	31.52	10.16	210.32 %	74.98	40.47	85.27 %
-地区航线	0.86	0.87	-0.87 %	2.59	3.03	-14.72 %
货邮载运率(%)	33.85	49.19	-15.34 pts	34.16	33.01	1.15 pts
-国内航线	20.77	43.08	-22.31 pts	28.33	31.98	-6.65 pts
-国际航线	41.54	53.59	-12.05 pts	38.64	33.92	4.72 pts
-地区航线	20.70	29.80	-9.10 pts	22.48	16.09	6.39 pts
综合数据						
可用吨公里(ATK)(百万)	2,441.84	834.77	192.52 %	5,722.17	4,639.49	23.34 %
-国内航线	1,789.10	542.24	229.96%	4,024.43	2,497.34	61.15 %
-国际航线	644.14	288.29	125.78 %	1,673.72	2,067.92	-19.06 %
-地区航线	8.60	7.24	18.78 %	24.02	74.22	-67.64 %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1,395.30	443.46	214.64 %	2,995.67	2,608.16	14.86 %
-国内航线	1,126.73	299.65	276.01 %	2,345.43	1,488.74	57.76%
-国际航线	265.39	141.82	87.12 %	641.84	1,086.41	-40.92 %
-地区航线	3.19	1.98	60.57 %	8.39	35.01	-76.04 %
综合载运率(%)	57.14	53.12	4.02 pts	52.35	56.22	-3.86 pts
-国内航线	62.98	55.26	7.72 pts	58.28	59.53	-1.25 pts
-国际航线	41.20	49.71	-8.51 pts	38.35	52.54	-14.19 pts
-地区航线	37.07	27.42	9.65 pts	34.93	47.17	-12.24 pts

注:货运数据仅为客机腹舱及客改货相关数据,表中不含全货机机队数据。

五、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运营数据根据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未经审计,存在调整的可能性。上述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公司披露的月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国际、国内等业务的冲击和影响,在持续时间和严重程度方面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以上数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和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www.ceair.com)上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1-034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股份转让协议》,并要求Resolute Mining Limited(简称"RML"或"卖方")退还预付款及预付款在卖方账户内产生的相应利息。

●鉴于赤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简称"赤金香港"或"买方")已经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向RML支付了本次交易的预付款,协议终止后,公司及赤金香港将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积极督促RML退还预付款及预付款在卖方账户内产生的相应利息。尽管《股份转让协议》对预付款的退还作出了明确约定,但仍存在RML未能按期退还预付款及利息而导致赤金香港未能及时收回预付款的风险。如RML逾期退还,公司及赤金香港将会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通过法律途径以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失。另外,公司及赤金香港保留所享有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就卖方任何违约行为要求赔偿等权利。公司将持续跟进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1. 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5日与赤金香港、RML、MensinBibiani Pty Ltd(简称"MBL"或"目标公司")、Resolute (Treasury) Pty Ltd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赤金香港以现金方式收购RML所持有的目标公司100%股权(简称"标的股权"),以及MBL旗下的三家加纳全资子公司Mensin Gold Bibiani Limited、Noble Mining Ghana Limited以及Drilling and Mining Services Limited,赤峰黄金为赤金香港本次收购提供担保,标的股权交易对价为1.089亿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

2. 公司于北京时间2021年3月24日晚间收到RML的书面通知,根据该通知,MGBL于2021年3月23日收到加纳矿业委员会的来函,来函称:Bibiani金矿的采矿租约被2020年11月6日发送给卖方的信函所终止,MGBL被要求停止在矿区的一切活动和作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披露的《关于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3. 公司于北京时间2021年4月14日收到RML的通知,根据该通知,MGBL于2021年4月13日收到加纳土地和自然资源部部长的函件,该函件称:恢复Bibiani金矿的采矿租约,但受限于函件中列示的特定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披露的《关于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二、终止股权收购事项的原因

1. 根据RML的书面通知及其提供的相关文件,加纳土地和自然资源部部长已于2020年11月6日发出函件、加纳矿业委员会已于2021年3月23日发出函件,通知Bibiani金矿的采矿租约被终止。但直至《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即2020年12月15日)及至2021年3月24日,卖方并未向公司披露上述2020年11月6日信函的存在,且在其公开信息披露中也未披露上述采矿租约终止的信息。导致公司:

(1)直至2021年3月24日收到RML的通知前,都不知悉2020年11月6日信函的存在;且

(2)直至2021年4月15日收到2020年11月6日信函的副本前,都不知悉信函的内容。

2. 根据RML的书面通知及其提供的相关文件,加纳土地和自然资源部部长于2021年4月12日发出函件,恢复采矿租约,但采矿租约的恢复受限于特定条件(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披露的《关于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因此,上述特定条件是否能够满足及何时满足存在不确定性。

因此,本次交易的核心资产采矿租约的有效性和合法性已经受到实质影响,继续履行《股份转让协议》已经不符合公司的利益。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赤金香港有权终止协议。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MensinBibiani Pty Ltd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股份转让协议》,并要求RML退还预付款及预付款在卖方账户内产生的相应利息,且公司及赤金香港保留所享有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就卖方任何违约行为要求赔偿等权利,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决定及办理与终止股权收购相关的事宜,要求经营管理层研究应对方案并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以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2021年4月19日,赤金香港向RML发出了书面通知,决定终止《股份转让协议》,并要求卖方在终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预付款(包括相应利息)返还给买方。另外,公司及赤金香港保留所享有的所有权利,包括就卖方任何违约行为导致其产生的任何损失向卖方要求赔偿的权利,以及根据衡平法及成文法向卖方及MBL要求赔偿的权利。

三、终止股权收购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股权收购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鉴于赤金香港已经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向RML支付了本次交易的预付款,协议终止后,公司及赤金香港将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积极督促RML退还预付款及预付款在卖方账户内产生的相应利息。尽管《股份转让协议》对预付款的退还作出了明确约定,但仍存在RML未能按期退还预付款及利息而导致赤金香港未能及时收回预付款的风险。如RML逾期退还,公司及赤金香港将会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通过法律途径以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失。另外,公司及赤金香港保留所享有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就卖方任何违约行为要求赔偿等权利。

公司将持续跟进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96　证券简称:览海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1-012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4月15日、2021年4月16日、2021年4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预计公司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且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将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自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在2021年4月15日、2021年4月16日、2021年4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览海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目前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4、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异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5,800万元至7,200万元,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5,400万元到-16,800万元,且预计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7,000万元至8,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自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9)和2021年4月17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1)。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ST当代　公告编号:2021-033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15日、16日、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并实际控制人,核查结果如下:

1、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控股股东(含一致行动人)及实际控制人王玲玲女士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因2018年、2019年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且2019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29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公司于 2021年4月15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快报》,目前公司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0日、1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存在被动减持公司股票风险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2021-021),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先锋亚太投资有限公司均因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存在被动减持的风险。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71,221,8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共计人民币68,488,738.80元。本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3、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71,221,8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6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超过